

#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暨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合作辦理112-2教師研習 【酷凌計畫】工作坊 實施計畫

##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第1080049118號函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貳、目的

- 一、推廣藝術生活科新課程綱要，依據種子教師及平台需求，諮詢大學相關課程教學實務及新興課程分享與對話，藉以協助教師順利銜接新課綱內涵，並能藉此經驗交流，回應學生升學輔導及教學。
- 二、藝術生活課綱【藝 1-V-2 能理解符號之創作原則、組合元素及表現方法】教學實務探討，「酷凌行動」實行之目的，是期盼學生增加在管理衝突和處理霸凌的能力。主要的目的不在「解決衝突」，而是藉由戲劇的運作，體會衝突建構的過程。透過角色的扮演，同理霸凌者、受霸凌者、旁觀者的感受與立場。並利用「戲劇策略技巧」和「同儕教學」的策略，賦予學生在生活中控制衝突的能力，進而培養學生成為學生及社區管理衝突的領袖。當學生有此能力，才有可能協助並改變校園整體文化，減少彼此競爭並增加合作的機會。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中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
- 三、合辦單位：桃園市立桃園高中

## 肆、參加對象與人數

依序錄取：任教桃園市高中職藝術生活科教師、全國高中職藝能科教師、全國高中職教師，共計35人。

## 伍、辦理日期地點

- 一、時間：2024年3月2日（六）09:00-16:00
- 二、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中行政大樓3樓表演藝術教室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

## 陸、研習講師

鳳山國中沈邑蒼老師

## 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09:00-12:00	<b>【開場相見歡】</b>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中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學
	衝突的定義 三個階段：潛伏期（可能已經有誤會但是當時還沒有發覺）、萌發期（已經有人覺得當事人有覺得不妥、有問題將會出現）、爆發期（所有人都知道）
12:00-12:50	用餐休息
13:00-16:00	練習表達：冰山理論＋面對的方法 認識自己、認識他人，進而找到自己的價值。

### 課程介紹：

本次課程將帶領學員認識與體驗酷凌計畫，此計畫初是由瑞典「和平發展研究中心」的「神龍計畫」，和英國新南威爾斯州的「全校反種族歧視計畫」而來，目的是為了透過「戲劇」建立的情境，提供學生處理衝突解決方法，但因都著重在種族歧視。直到澳洲昆士蘭教育局希望將焦點放在「校園霸凌」上，「酷凌計畫」因此成形。「酷凌計畫」由多位心理、戲劇、課程學家…等，經過許多學校、老師、學生等諸多檢討改良後，才付諸實現。初施行於澳洲，後延伸至歐洲，歷經八年行動研究，推展至今二十二年時間，根據許多數據，多數參與完整「酷凌行動」的學校中，大都能看到學生在處理衝突和霸凌能力明顯提昇（林攻君、歐怡雯譯，2007），足見此計畫之成效；進而協助學員活用生活中的肢體元素轉譯成創作媒材，提供學員可運用於表演及跨域教學設計教材的內容與課程設計之參照。

### 捌、注意事項

- 一、研習人員請准予公（差）假辦理前往。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課程代碼：4191733，網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需全程參與，共計6小時。
- 二、場地為地板教室，請穿著舒適易於動作之服裝，褲裝尤佳。

### 玖、聯絡人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蔡先生

E-mail: [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mailto: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

電話：02-2707-5215 # 173